

4月6日 復活節八日慶祝期星期六

谷 16:9-15

一週的第一天。清早，耶穌復活後，首先顯現給瑪利亞瑪達肋納：耶穌曾從她身上逐出過七個魔鬼。她去報告那些一向同耶穌在一起的人，那時，他們正在哀號哭涕。他們聽說耶穌復活了，並顯現給她，他們卻不相信。

此後，他們中有兩個人往鄉下去；走路的時候，耶穌藉了另一個形狀顯現給他們。他們就去報告其餘的人，但那些人對他們也不相信。

最後，當他們十一人坐席的時候，耶穌顯現給他們，責斥他們的無信和心硬，因為他們不信那些在他由死者中復活後，見了他的人。然後耶穌對他們說：「你們往普天下去，向一切受造物宣傳福音。」——上主的話。

反省

四卷福音均有記載耶穌基督復活的事蹟，內容未必完全相同，但都有一個共通點，就是他們遇到復活的主，都非常震驚。雖然有瑪利亞瑪達肋納，或兩位往鄉下去的門徒的見證，門徒的態度始終是頑固、堅持不信。他們覺得很難接受，一個親眼目睹已經被釘死在十字架上的人，如今居然從死者中復活，實在荒誕。

那些見證人都是些有誠信的人，而且他們所說的也是他們自己的親身經驗，應該足以讓門徒相信耶穌已從死者中復活了。難怪，當耶穌向十一位門徒顯現時，「責斥他們的無信和心硬」，因他們沒有將耶穌基督的話銘記於心。歸根究底，是驕傲感作祟，門徒以為自己最認識耶穌，卻經常忘記耶穌的話，因此當耶穌「藉了另一個形狀顯現給他們」，他們卻無法認出祂。事實上，在馬爾谷筆下的奇蹟，外邦人一看見就相信了，反而耶穌的門徒卻一直疑惑、不信。因此，每一次在聖經中看到耶穌責備門徒的話，我們應以此為鑑，有所省察與改進。

馬爾谷清楚明確地教導我們：當我們有足夠、可信的見證人分享他們的見證時，耶穌預期我們能以信德作回應。那些親眼見過復活主的人，他們被賦予我們所沒有的特別恩典；但不論如何，我們的信心是建立在堅固的根基上，雖然沒有親眼目睹過耶穌，我們仍然相信，是由於福音所記載見證人的證詞。

實踐

什麼是信德？「信德是所希望之事的擔保，是未見之事的確證。」（希 11:1）雖然我們未曾見過耶穌復活，但一定經歷過復活的主在我們生命中所帶來的改變。《馬爾谷福音》強調一個事實，就是耶穌基督的死亡與復活是值得相信的，我們一旦將所相信的付諸行動，它就會改變我們。因此，讓我們聽從耶穌的吩咐，常常默想天主的話，數算恩典，以致於不斷成長，作祂復活的見證人。

是日金句

「請給我敞開正義的門，我要進去向上主謝恩；正義的門就是上主的門，惟獨義人才能進入此門。」（詠 118:19-20）

聆聽講道：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2efdejYqF3A>